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17-023

##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7年6月27日14:30
- 2、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副董事长戴汉强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354,270,145股，占公司总股本595,340,230股的59.51%，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354,270,1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1人，代表股份6,53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0%。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审议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选举刘远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1.2 选举戴汉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1.3 选举孙瑞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1.4 选举张乐元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1.5 选举吕学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李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2.2 选举许保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2.3 选举齐向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以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1 选举张永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3.2 选举杨海菊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354,270,1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 6,53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雷 徐丽

3、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